安 全 技 术 说 明 书

修订日期：2023 年 1 月 1 日　　**SDS 编号：**Q/KC 057-2023

产品名称：甲基乙烯基二氯硅烷　　**版本：**02

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

化学品中文名称：甲基乙烯基二氯硅烷

化学品俗名或商品名：二氯甲基乙烯基硅烷

化学品英文名称： Methylvinyldichlorosilane

企业名称：浙江开化合成材料有限公司

地址：浙江省开化县城南低窑 1 号

邮编：324300

电子邮件地址：khs@hi2000.com

传真号码： 0570 -6181105

企业应急电话： 0570-6181118

国家应急电话：（0532）3889090；（0532）3889191

第二部分 危险性概述

紧急情况概述：高度易燃，可造成皮肤腐蚀和严重眼睛损伤。

GHS 分类

易燃液体（类别 2），皮肤腐蚀（类别 1B），严重眼睛损伤（类别 1），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（一次接触）（类别 3）。

GHS 标记要素，包括预防性的陈述

象形图

警示词

危险申明

H225　高度易燃液体和蒸气。

H314　造成严重皮肤灼伤和眼损伤。

H335　可能造成呼吸道刺激。

警告申明

预防措施

P210　远离热源/火花/明火。禁止吸烟。

P233　保持容器密闭。

P240　容器和装载设备接地/等势联接。

P241　使用防爆的电气/通风/照明设备。

P242　只能使用不产生火花的工具。

P243 采取防止静电放电的措施。

P261 避免吸入粉尘/烟/气体/烟雾/蒸气/喷雾。

P264 操作后彻底清洗皮肤。

P271 只能在室外或通风良好之处使用。

P280 戴防护手套/穿防护服/戴防护眼罩/戴防护面具。

事故响应

P301 + P330 + P331 如误吞咽：漱口。不要诱导呕吐。

P303 + P361 + P353 如皮肤（或头发）沾染：立即脱掉所有沾染的衣服。用水清洗皮肤/淋浴。

P304 + P340 如误吸入：将受害人转移到空气新鲜处，保持呼吸舒适的休息姿势。

P305 + P351 + P338 如进入眼睛：用水小心冲洗几分钟。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，取出隐形眼镜。继续冲洗。

P310 立即呼叫解毒中心或医生。

P363 沾染的衣服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。

P370 + P378 火灾时： 用干砂、干粉或耐醇性的泡沫灭火。

储存

P403 + P233 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。保持容器密闭。

P403 + P235 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。保持低温。

P405 存放处须加锁。

废弃处置

P501 将内装物/容器送到批准的废物处理厂处理。

其它危害物

遇水剧烈反应。

第三部分 成分/组成信息

物质 √混合物

危险组分	浓度或浓度范围	CAS No.
甲基乙烯基二氯硅烷	99.0%	124-70-9

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

急救：

—皮肤接触：立即脱去被污染的衣着，用大量流动着清水冲洗，至少 15 分钟。就医。

—眼睛接触：立即提起眼脸，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，就医。

—吸 入：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，保持呼吸道通畅。如呼吸困难，给输氧。如呼吸停止，立即进行人工呼吸。就医。

—食 入：误服者用水漱口，给饮牛奶或蛋清。就医。

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

危险特性：易燃，其蒸气与空气可形成爆炸性混合物，遇明火、高热或氧化剂接触，有引起燃烧爆炸的危险。

有害燃烧产物： 一氧化碳、二氧化碳、氧化硅。

灭火方法及灭火剂：切断气源。若不能立即切断气源，则不允许熄灭正在燃烧的气体。喷水冷却容器，可能的话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。灭火剂：干粉、砂土灭火。

灭火注意事项： 禁止用水。

第六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

作业人员防护措施、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理程序： 首先切断火源，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上风处，并立即隔离 150 米，严格限制出入，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正压式呼吸器，穿防毒服，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，勿使泄漏与有机物、还原剂，易燃物接触。尽可能切断，合理通风，加速扩散，喷雾状水稀释。

环境保护措施：防止泄漏物进入水体、下水道、地下室或受限空间。

泄露化学品的收容、清楚方法及使用的处理材料：小量泄露：用砂土或不燃性材料吸附或吸收。用不燃性分散剂制成的乳液刷洗，洗液稀释后放入废水系统。大量泄漏：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；用泡沫覆盖，降低蒸汽灾害。用防爆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，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。

第七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

操作注意事项：密闭操作，加强通风，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，严格遵守操作规程。建议操作人员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，穿防毒物渗透工作服，戴橡胶耐油手套。远离火种、热源，工作场所严禁吸烟。使用防爆型的通风系统和设备。避免与氧化剂接触。灌装时应注意流速（不超过 5m/s）有接地装置，防止静电积累。搬运时要轻装轻卸，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。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。

储存注意事项： 储存于阴凉、干燥、通风仓间内。远离热源、火种，仓温不宜超过 30℃。防止阳光直射。包装要求密封，不可与空气接触。应与氧化剂、卤素、氯、氟分开存放。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。定期检查是否有泄漏现象。储区应备有泄露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。

第八部分 接触控制/个体防护

最高容许浓度：中国未制定制定标准

监测方法：气相色谱法

工程控制：密封操作，局部排风。

呼吸系统防护：可能接触毒物时，应该佩戴过滤或防毒面具或自给式呼吸器。

眼睛防护：戴防护眼镜

身体防护：穿酸、碱、防静电工作服。

手防护： 戴橡胶手套

其他防护：工作场所禁止吸烟。饭前要洗手，工作完毕，淋浴更衣。保持良好的 卫生习惯。

第九部分 理化特性

外观与性状：无色透明液体。
pH 值：无数据资料

熔点（℃）：-78℃	相对密度（水=1）：1.085
沸点（℃）：93℃	相对蒸气密度（空气=1）：4.87
饱和蒸气压（kPa）：无数据资料	燃烧热（kJ/mol）：无数据资料
临界温度（℃）：无数据资料	临界压力（MPa）：无数据资料
闪点（℃）：4℃	爆炸上限％（V/V）：42%
引燃温度（℃）：无数据资料	爆炸下限％（V/V）：1.5%

溶解性：无数据资料
主要用途：用来合成有机硅中间体及硅油、硅橡胶等高分子聚合物。

第十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活性

稳定性：在正常温度和压力稳定。
危险反应：遇水剧烈反应。
应避免的条件：热、火焰和火花。极端温度和直接日晒。暴露在潮湿中。
聚合危害：无数据资料。
不相容的物质：强酸、强碱、强氧化剂，遇水剧烈反应。
分解产物：氯化氢、一氧化碳、刺激性和有毒气体和气体,二氧化碳,二氧化硅。

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资料

急性毒性
LD50 经口 - 大鼠 - 雄性和雌性 - 200 - 2,000 mg/kg
LC50 吸入 - 大鼠 - 雄性和雌性 - 4 h - 5.21 mg/l
LD50 静脉内的 - 小鼠 - 56 mg/kg
皮肤腐蚀/刺激：无数据资料
严重眼睛损伤/眼刺激：无数据资料
呼吸或皮肤过敏：无数据资料
生殖细胞致突变性：无数据资料
致癌性：IARC 此产品中没有大于或等于 0。1%含量的组分被 IARC 鉴别为可能的或肯定的人类致癌物。
生殖毒性：无数据资料
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（一次接触）：无数据资料
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（反复接触）：无数据资料
吸入危害：无数据资料

潜在的健康影响：吸入可能有害。 该物质对组织、粘膜和上呼吸道破坏力强，引起呼吸道刺激。

食入：吞咽可能有害。 引致灼伤。

皮肤：通过皮肤吸收可能有害。 引起皮肤灼伤。

眼睛：引起眼睛灼伤。接触后的征兆和症状，该物质对粘膜组织和上呼吸道、眼睛和皮肤破坏巨大。

附加说明：化学物质毒性作用登记：VV3533000。

第十二部分 生态学资料

生态毒性：细菌毒性

物降解性： 好氧的 - 暴露时间 28 d 结果：0 % - 不可生物降解的。 方法：OECD 测试导则 301A

非生物降解性：无资料 生物富集或生物积累性：无资料

其他有害作用：无资料

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置

废弃处置方法：

—产品：应受限考虑回收利用，小批量也可用控制焚烧法处理。

—不洁的包装：把倒空的容器归还厂家或在规定场所掩埋。

废弃注意事项：选择空旷地，防止分解后产生的酸气污染环境。

联合国危险货物编号（UN 号）：2985

联合国运输名称：甲基乙烯基二氯硅烷

联合国危险性分类：3（8）

包装标志：易燃液体

包装类别：Ⅱ

包装方法：小开口 钢（铁）桶；塑料瓶或金属桶（罐）或钢桶。

运输注意事项：运输按规定路线行驶，中途不得停留。夏季应早晚运输，防止日光暴晒，搬运时轻装轻卸，防止包装受损。

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

法规信息：下列法律法规和标准，对化学品的安全使用、储存、运输、装卸、分类和标志灯方面均作了相应的规定：

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系列标准（GB 30000.2—2013～GB 30000.29-2013）

《危险化学品名录》：未列入，根据其闪点，该物质划入为第 3.2 类中闪点液体。

《剧毒化学品目录》：未列入。

《危险货物品名表》（GB 12268-2012）:未列入，根据其闪点，该物质划为第 3 类易燃液体。

第十六部分 其他信息

初次制定日期：2012 年 11 月 1 日

最新修订版日期：2023 年 1 月 1 日

修改说明：本 SDS 按照《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　内容和项目顺序》（GB/T 16483-2008）标准编制；由于目前国家尚未颁布化学品 GHS 分类目录，本 SDS 中化学品的 GHS 分类是企业根据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系列标准（GB 30000.2-2013～GB 30000.29-2013）自行进行的分类，待国家化学品 GHS 分类目录颁布后再进行相应调整。